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对与储量、工作量有关的铝土矿资产的折旧摊销方法进行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不涉及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5年8月修订)》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拟对所属氧化铝企业与储量、工作量有关的铝土矿资产核算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由目前的年限平均法改为产量法（或工作量法）。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公司过往铝土矿开采量相对稳定，历年保持较为均衡的开采水平。目前，铝土矿资产的折旧计提采用年限平均法。然而，随着多年持续开采，受地质条件变化、矿体分布不均等因素影响，实际开采量已呈现逐年波动趋势，不再具备均匀性特征。为更好的反映相关资产经济利益的实际消耗方式，公司对与储量、工作量有关的铝土矿资产的折旧摊销方法进行了审慎评估与优化。经评估，前述资产采用产量法（工

作量法)计提折旧较原有的年限平均法,更能准确反映相关资产经济利益的实际消耗方式。因此,公司拟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对所属氧化铝企业与储量、工作量有关的铝土矿资产核算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即将折旧摊销方法由原来的年限平均法改为产量法(或工作量法)。

(二) 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三) 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按照公司现有铝土矿资产规模,并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合并财务报表折旧摊销额约人民币0.35亿元(最终影响数额以经审计的金额为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利润总额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投资者对公司的总体判断。

三、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审核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相关资产经济利益的实际消耗方式,有助于提升成本管控的精细化水平。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审核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纪要
3. 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出具的专项意见